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:11601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

承辦人:蕭雅文 電話:02-82367142 傳真:02-82367159

受文者: 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:公地保字第10311604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60440A00_ATTCH2.doc)

主旨:檢送本會「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(市)鄉鎮市(區)公 所保障事件撤銷案例類型與103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 導暨輔導活動提問Q&A_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本會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會本(103)年度地方機關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活動,已圓滿辦理完竣。為增進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(市)鄉鎮市(區)公所人事人員辦理保障業務之能力,爰彙整5年內經本會撤銷之各直轄市區公所及各縣(市)鄉鎮市(區)公所保障事件撤銷案例類型,以及上開活動與會人員現場提問問題,編製旨揭資料,俾請貴府轉知各區公所、鄉鎮市公所人事人員參考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 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 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 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: 電2014-10-00文 16:段:01章

嘉義縣政府 收文:103/10/02 1030185929 有附件

第1頁,共1頁

· 線

訂